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RC Bank

Dongguan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東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89)

董事任職資格獲批准

茲提述東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24年4月16日及2024年5月30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2024年5月9日的2023年度股東大會通函(「**該通函**」)，其中公佈股東通過委任錢華先生(「**錢先生**」)為本行執行董事，惟須取得監管機構批准後方生效。除非另有指明，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行已收到《東莞金融監管分局關於錢華東莞農村商業銀行董事任職資格的批復》(東金覆[2024]72號)，批准錢先生的董事資格。因此，錢先生擔任執行董事之委任於2024年10月14日生效，其任期直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結束時止。

錢先生擔任董事會戰略決策和三農委員會委員及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委員的委任亦已同步生效。錢先生擔任本行副行長的委任亦於同日生效。

* 東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界定的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未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錢先生已與本行訂立服務合約，錢先生的薪酬將根據本行的薪酬制度，依據考核結果及董事貢獻情況釐定。本行將於每年年報中披露董事薪酬或津貼。

有關錢先生之履歷詳情，請參閱該通函。截至本公告日期，該通函所載錢先生之履歷詳情仍屬準確且反映最新情況，除上述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東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
2024年10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盧國鋒先生、傅強先生、錢華先生及葉建光先生；非執行董事葉錦泉先生、張慶祥先生、陳偉良先生及唐聞成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儉華先生、葉棣謙先生、許智先生、譚福龍先生、劉宇鷗女士及許婷婷女士。